

臺南市 113 至 115 年度國中小學生技職試探深耕計畫

一、 依據

- (一) 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9 條。
- (二)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二、 緣起

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導引學生適性入學，落實技職教育宣導，協助國中生適性選讀技職教育或增加國小生職業試探機會，同時增進臺南市轄內或鄰近技職校院、在地產業與本市國中小學校間之合作與互動，體現適性發展之教育願景，自 104 年度起推動本計畫，並依執行情形及資源整合滾動修正本計畫。

三、 目標

本計畫期能強化技職校院、在地產業及國中小間之互動及夥伴關係，整合教育資源及促進學生學習銜接，共同規劃國中小學生職涯體驗學習課程及教師認識技職教育增能培訓，體現適性發展之教育理想，其目標如下：

- (一) 人員增能：提升學校教職員認識技職教育知能，俾利輔導學生適性發展。
- (二) 多元試探課程：
 - 1. 設計各種職涯試探或體驗課程，讓國中小學生有機會體驗各種不同職群，以利其適性入學或就業。
 - 2. 結合在地產業及文化，設計地方特色技藝課程，讓學生得以學習在地產業技能，繼而予以延續及創新。
- (三) 向下扎根：增進國中 1、2 年級及國小 5、6 年級學生職業試探之機會。

四、 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協辦單位：本府相關單位、本市或鄰近縣市技職校院、各國民中學及各國民小學、在地產業

五、 辦理期程

本計畫為 3 年期計畫，並依執行情形進行滾動式修正。

六、 相關技職資源

(一) 公部門：

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臺南市政府勞工局：協助提供專業人才或技術支援相關活動，並邀請廠商參加技職博覽會攤位設置；可作為本市產業參與技職教育之橋樑。
2. 臺南市經濟發展局：可協請提供本市產業結構、人才需求等統計及分析，作為本市技職發展方向參考；可作為本市產業參與技職教育之橋樑。
3. 臺南市政府工商策進會：可作為本市產業參與技職教育之橋樑。

(二) 技職校院：

1. 普通型高中附設專業群科、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以下簡稱高職）、五專、科技大學等。
2. 聯盟關係：目前洽科技大學、五專及高中職密切合作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暑期國中小師生體驗技職或職業試探相關活動。

(三) 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簡稱職探中心）技職教育及職業試探推動中心(簡稱技推中心)：

1. 職探中心：分別於後甲國中(電機電子及餐旅職群)、六甲國中(食品及設計職群)及安順國中(藝術及農業職群)各設置 1 所。
2. 技推中心：於佳里國中後港校區(水產及醫護職群)設置 1 所。
3. 由職探中心/技推中心與高中職或業界合作開發課程

或營隊(以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為基底)，提供國小 5、6 年級學生體驗學習。

七、執行方案

(一) 續辦計畫(依據當年規劃情形，調整辦理單位及內容)

1. 國中學生暑假職涯試探或體驗課程

- (1) 本項體驗課程旨在提供國中學生體驗更多職群類別，爰其對象以尚未體驗該類別或職群之國一升國二學生為優先。
- (2) 考量技職校院能提供試探或體驗類科有限，國中學生於學期中能參與之時間亦不多，為提供學生更多職涯試探或體驗機會，爰於暑假期間擴大辦理職涯試探或體驗課程。
- (3) 由本局商請技職校院承辦，每校負責 1 個主要類別或 2-3 個職群，由本局及承辦學校邀請具該類別或職群相關類科之技職校院與國中共同規劃體驗課程，學生可依興趣交叉選擇體驗不同學校辦理之職群或類科體驗課程。
- (4) 課程內容包括該類科職群之介紹及其未來工作或升學方向等，其辦理方式得為互動式教學活動、設備資源及產業職場參觀、簡易設備操作課程或相關對談機制等。如部分類科或職群，承辦學校無法提供，則可邀請鄰近學校協助。

2. 國中學生暑假職涯試探或體驗營隊

- (1) 由本局規劃數個職群或類別，結合技職校院、國中及在地產業共同辦理，例如結合有農業類或相關類科之技職校院、農業改良所、農場、農會等，共同規劃一套農業主題課程。
- (2) 本課程規劃於暑假期間實施，辦理方式得為實地觀摩體驗、互動式教學活動、產業職場參觀、簡易設備操作課程等。透過課程設計之加深加廣，讓學生更深入瞭解該類科學習內容及未來職場環境。
- (3) 本項體驗課程對象以具技職傾向之國二升國三學生為優先。

3. 國小高年級學生參訪技術型高中試探活動

- (1) 本市推動技職教育向下扎根，設置 4 間職探中心/技推中心提供本市國小高年級(5、6 年級)學生，惟部分國小因距離、課程梯次等因素，無法順利至職探中心體驗。
- (2) 為使本市更多國小高年級學生試探體驗，與本市高中職(含綜合高中及具職業類科之高中)合作辦理，由高中職依技藝教育 16 職群規劃簡易課程，提供鄰近國小試探體驗。

4. 推動國中學生觀光工廠或業界職涯探索與體驗

為提升本市國中與在地產業交流合作機會，促進學生瞭解在地產業，並提供國中學生多元體驗及職涯試探機會，規劃辦理觀光工廠或業界職涯探索與體驗計畫，部分產業體驗亦可洽政府部門共同合作(如照服員可與社會局關懷據點、樂齡中心等合作)。

5. 結合在地產業及文化，規劃辦理在地特色課程

- (1) 本市國中學校得依據在地文化及產業特色，邀集在地產業、技職校院等共同設計在地特色課程(如竹編、養殖、木工等)；另亦可依據國中所在地區之技術需求，開設相關課程。
- (2) 課程內容：依據國中所在地區產業及文化特色或技術需求設計課程，其辦理方式得為師徒教導之訓練方式、實地觀摩體驗、互動式教學活動、產業職場參觀、簡易設備操作課程等，以利工作技能及經驗之傳承。

6. 續辦國教署補助本市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 105 學年度起配合技術及職業教育法規定，提供國民中小學學生對職業與工作世界的認識及提供更多元之職業試探與興趣探索的機會，協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在適當的國民中學建置「區域職業試

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以下簡稱職探中心)。

- (2) 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計畫，本市自 105 學年度推薦後甲國中設置本市第 1 間職探中心，106 學年度於六甲國中設置第 2 間職探中心，107 學年度於安順國中設置第 3 間職探中心，分別辦理國中技藝教育餐旅、電機電子、食品、設計、藝術及農業職群課程及營隊，續辦理提供國小 5、6 年級學生參與體驗實作活動；另配合教育局辦理國小教師技職體驗活動等內容。

7. 持續規劃設置本市技職教育及職業試探推動中心：

- (1) 除前述國教署補助之職探中心，為提供學生更多元試探機會，本市自行籌措經費並比照國教署職探中心設置模式成立技推中心，本市第 1 所技推中心設置於佳里國中後港校區，並於 111 年 6 月揭牌，111 學年度起正式啟用，開辦水產及醫護職群。
- (2) 考量行政區域資源平衡考量，將持續規劃於合適區域設置本市技推中心。

8. 辦理技職博覽會

- (1) 為增進技職校院及國中之相互溝通，加深國中師生及社會大眾對技職教育之瞭解，擬邀集鄰近技職校院參加，藉此協助專科、高職及國中輔導協助學生生涯規劃，使能發掘自己的技藝性向，以獲得適才適性的發展機會，成為進入職場的有利條件。
- (2) 辦理模式：技職博覽會、技職成果發表會、達人講座等。
A 靜態活動：技藝競賽競賽及教學成果優異作品發表活動、職群主題展示(包含職群學習內容、未來進路、大專校院相關科系、業界名人或適合該職群之人格特質)，技職手冊(含有聲書)。

- B 動態活動：各種職群之體驗活動，並搭配闖關獎勵等形式進行。
- C 頒獎典禮：表揚本市技優人員及技藝教育競賽獲獎師生。
- D 達人講座：邀請各領域技職達人分享求學、求職等心路歷程，增進學生對各行各業之視野。
- E 技職教育宣傳影片：以行業、技職達人或國手等為主體，拍攝宣傳影片，讓學生對於該各行業或職群能有進一步認識。

9. 國中教師認識技職教育體驗活動

- (1) 規劃每年辦理，由本局邀集本市技職校院共同規劃技職教育課程，利用 10 月期間辦理體驗活動。
- (2) 辦理內容：包括 16 種職群介紹、各職群未來工作或升學方向，以及其職場前瞻性與相關資源為何等。其辦理方式得為互動式教學活動、設備資源及產業職場參觀、簡易設備操作課程或相關對談機制等。

10. 國小教師認識技職教育體驗活動

- (1) 為使本市技職教育向下扎根，提供本市國小學生生涯輔導，規劃於每年 10 月辦理。參加對象為輔導教師、行政人員、高年級導師等人員。
- (2) 由本局本市 4 所職探中心/技推中心辦理，以技藝教育 16 職群未來工作或升學方向、職場前瞻性與相關資源等內容共同規劃。活動辦理方式得為互動式教學活動、設備資源及產業職場參觀、簡易設備操作課程或相關對談模式等。

11. 持續繪製技職刊物

本市推動職業試探教育，無法完整提供學生實際工作場合情形，惟為增進學生對各行各業的了解及認識，且讓學生更有

吸引力，自 110 年度起，商請漫畫家 1 年產出 4 部職群小漫畫，預計於 4 年完成 16 職群內容(目前已完成 8 個職群)，預計全數完成後彙集成冊並發行。

(二)創新作為

1. 國中學生課後產業現場實作(1 日小職人)：

- (1) 結合技職校院或產業，逐步提供本市國中學生至工作現場實際操作。
- (2) 課程內容：應由技職校院或產業安排學生操作，可採闖關、交叉等方式進行，並確保學生衛生安全。
- (3) 期程：113 年上半年洽技職校院或產業合作，113 年下半年與 1 所國中試辦，114 年持續與技職校院或產業接洽，預計 5 所學校申辦，115 年預計 8 所學校申辦。

2. 媒合大專學生辦理國小職涯探索營隊：

- (1) 邀請五專或科技大學規劃校內學生社團至國小辦理職涯探索營隊，由學校規劃恰當且安全之活動內容。
- (2) 課程內容：應以技職教育相關之靜動態課程或活動為主，宗旨係提供學生知道相關科系內容，進而引發技職興趣。
- (3) 期程：113 年上半年洽技職校院或產業合作，113 年暑期媒合至 1 所國小試辦探索營隊，114 至 115 年預計各辦理 3 場次。

3. 架設臺南市技職教育平臺(與 E 化技職博覽會網站結合)：

- (1) 本市推行技職教育行之有年，相關活動、成果豐碩，規劃設置網站平臺，刊登技職相關資訊及本市推動成果，提供民眾了解本市技職教育發展內涵。
- (2) 線上平臺應可提供學生閱覽本市技職教育相關課程及活動內容，並設定權限提供本市國高中及高職得上傳或提供資訊。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本局相關經費支應。

九、預期效益

- (一)「產官學訓」合作：建立技專校院、高中職、在地產業及國中資源串連，強化技職校院、在地產業及國中小間之互動及夥伴關係，共同推動適性輔導、技職教育。
- (二) 人才培育：強化國中小教師、導師、行政人員對技職教育之瞭解及認知，透過認識職業試探及技職體驗課程、活動或刊物，國中小師生有機會認識及體驗更多職群，有助其適性發展。
- (三) 多元試探：透過辦理在地特色課程、各種職涯試探或體驗課程，讓國中及國小 5、6 年級學生得以學習在地產業技能，有助於延續技職並予以創新。
- (四) 資源整合及學習延續性：整合教育資源及促進學生學習銜接，共同規劃學生職涯體驗學習課程及教師認識技職教育增能培訓，體現適性發展之教育理想。